

西部管道塔里木输油气分公司太阳能系统更新改造项目（二次）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0747-2560SCCZAD221

一、采购条件

本项目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且已落实，具备采购条件。现中化商务有限公司受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部塔里木输油气分公司委托就本项目进行询比采购。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 项目概况：塔里木分公司所辖三条管线，所属阀室穿越戈壁、沙漠等无人区，运维难度大、成本高；且部分管线阀室太阳能及蓄电池使用远超使用寿命，需对阀室太阳能系统及其蓄电池组进行整体更换、扩容，并引入蓄电池健康管理系统，实现蓄电池的远程充放电，减少人工运维难度。本项目根据阀室光伏组件运行现状、检测结果和控制柜使用情况按需更换现有设备。特殊环境的阀室需进行扩容改造，并放大设计预留系数。

2. 采购范围：对塔里木分公司所辖 25 座阀室 25 套太阳能控制系统及其蓄电池组进行整体更换、扩容，并引入蓄电池健康管理系统，实现蓄电池的远程充放电，减少人工运维难度。包括光伏组件安装、接地网测试、RTU 系统扩容及编程组态、直埋电缆沟挖、填土石方、铺砂、盖砖等工程量。

3.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4. 项目实施地点：塔里木分公司所辖 25 座阀室。

5. 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

6. 最高限价：189.87 万元（含税），税率 9 %，174.192661 万元（不含税）。

（在国家税法政策规定税率变动时，以合同签订的不含税金额和国家规定的税率计算合同总金额，报价需明确适用的增值税、不含税金额、含税总金额内容。）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2 供应商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国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若为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3 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

3.4 人员要求：

（1）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要求：须具有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质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2022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须具有1项类似项目作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业绩。

注：①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质有效性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home>**查询结果为准。

②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合同首页、签章页、体现服务内容页）或验收报告或业主单位出具的业绩证明材料等的复印件，须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供应商拟任的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须为该业绩的项目经理或负责人，联系人、授权代表等不予认可）。业绩要求时间节点以合同签订时间、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时间为准。合同中如能体现签订时间处于所要求年度的，亦予以认可。

③为供应商单位职工，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需体现社保章；国家、地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社会保险缴纳有特别政策（如免缴）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其他人员：安全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证（C类）或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及有效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需体现社保章）。

3.5 业绩要求：

2022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具有1项类似项目业绩。

注：①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合同首页、签章页、体现服务内容页）；业绩要求时间节点以合同签订时间、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时间为准。合同中如能体现签订时间处于所要求年度的，亦予以认可。

3.6 信誉要求：（须提供承诺书，详见资格部分附件 8. 资格要求承诺书。

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现场采购小组查询为准）

（1）供应商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已移出的按照未列入执行）。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已移出的按照未列入执行）。

（3）2022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近三年），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

（4）2022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近三年），供应商没有重大的质量、安全、环境事故，所承担项目没有因工程质量、事故隐患等问题受到过行政主管部门处罚。

（5）近三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质量、安全生产事故。

3.7 财务要求：

提供 2023-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 2 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所有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 1 个财务年度的，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供应商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供应商无需提供。

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宣告破产或资不抵债等被认定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况，须提供承诺书。（详见资格部分附件 8. 资格要求承诺书）

3.8 其他要求：（须提供承诺书，详见资格部分附件 8. 资格要求承诺书）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响应均无效。

3）供应商被纳入国家管网及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的、在采购人年度考评不合格的、被暂停投标资格的，以及供应商配备的项目人员被采购人列入供应商“黑名单”人员清单的，不得参与。

4) 供应商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供应商应当在国家管网集团数字供应链平台（网址：<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查看本项目非招标采购公告，并在公告规定的时间内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本询比采购项目采用电子方式，通过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在线完成采购工作。

4.2 供应商须在交易平台进行注册、获取、办理 CA 数字证书与电子印章（以下简称 CA 章）、下载采购文件。

4.2.1 “注册”、“获取”方式详见【数字供应链平台-操作指南-《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供应商》】或咨询 010-21362559；

4.2.2 “办理 CA 章”详见【数字供应链平台-操作指南-《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或咨询 400-9197-888。

4.3 本次采购项目需供应商使用 CA 章完成投标工作，潜在供应商注册时须办理 CA 章（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网站 CA 办理流程）；CA 章服务收取的费用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无关。

4.4 潜在供应商如遇到交易平台使用问题，可致电“交易平台”客服热线 010-21362559（人工服务时间 8:00-18:00；智能服务时间是 24 小时）。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须采用“响应文件制作软件”进行编制。

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国家管网集团数字供应链平台（网址：<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本项目采购公告。

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方式：通过国家管网电子招标平台网络提交。（考虑潜在供应商可能较多，避免受网速影响，以及网站技术支持的时间，**建议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最后一个工作日前 24 小时完成响应文件网络上传。上传文件需使用 CA 数字证书与电子签章，请提前办理。详见网站帮助中心的“供应商注册操作手册”**）。

4. 到达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未成功上传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将不被系统接受，视为主动放弃参加本项目。

5. 询比地点：国家管网集团数字供应链平台（网址：<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

6. 本次采购采取网上开启方式，响应文件以网上电子版文件为准。所有供应商需准时进入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参加在线开标仪式，不再集中组织线下开标仪式。供应商需委派相关人员参加开标仪式。从项目开启时间算起，各供应商需 30 分钟内解密，确认唱标结果并签字，超过规定时间未解密视为放弃参加本项目采购。若对唱标结果存在异议，请在唱标结束后 15 分钟内联系本项目招标代理负责人，超过规定时间后视为无异议。

7.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由于网络带宽、众多供应商并发上载等网络因素造成无法在响应截止期之前完成响应和验签事宜，建议响应参考采取以下方式：①使用良好的网络环境，确保足够带宽，特别是上行带宽。②由于电子招标投标过程完全可以保证响应文件在开标前不会被解密，因此建议供应商在响应截至时间前 24 小时完成网上电子版的提交。充分预留响应文件上传所需要的时间，尤其避免在接近截止期之前才开始上传响应文件造成的网络拥堵。③扫描件和图片等电子文件，请使用合适的分辨率，请正确调整文件方向，便于专家查阅评审。

因供应商网络及操作等原因出现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依照电子招标投标办法规定，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开标继续进行。

8. 加密电子文件，由供应商自行在交易系统递交，需要解密，响应文件解密、导入等操作失败而产生的后果自负。

响应文件加密要求：按照“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_供应商”中的操作要求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信息关联、签章、加密和上传。

六、公告发布媒介

本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与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在此，采购代理机构郑重提醒各

供应商注意：与该项目相关采购事宜均须与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人员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供应商提问、采购人发布信息（含澄清、答疑及其他相关信息）均在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上进行，供应商自行承担由于不及时关注此类信息所造成的损失。

七、联系方式

项目承办单位：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部塔里木输油气分公司

地 址：新疆库尔勒塔指消防队旁塔里木输油气分公司

联 系 人：吴泽智

电 话：0996-8777022

监 督 人：李春泉

监督电话：18931685002

监督邮箱：13909566@qq.com

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4 号院平安幸福中心 B 座

联 系 人：张乐、陶泳臣、郝爽、姬夏雨、张小雨、李晓阳、黄凡

电 话：19190823662、18110123541、010-83923520

电 子 邮 件：zhangle14@sinochem.com、haoshuang01@sinochem.com、jixiayu@sinochem.com、taoyongchen@sinochem.com

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